**岳池县教育科技体育局**

**关于2017年春季教师资格认定的公告**

**各督导责任区、中小学、幼儿园，进修校，局直属事业单位**：

根据四川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关于开展2017年春季教师资格制度实施工作的通知》（川教资〔2017〕1号）今年我县春季教师资格认定继续使用“网上报名程序”，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认定对象**

户籍或工作单位在我县的申请认定教师资格人员。

**二、认定流程**

申请人网上报名——现场确认——（通过确认申请人）教育教学基本素质与能力测试——（通过测试申请人）体检——（上述程序完全通过的申请人）制发教师资格证书——颁发教师资格证书。

**三、申请程序及要求**

（一）网上报名

申请人（含国考考生）于3月25日——4月30日（工作日）每天7：30--23：30，登陆中国教师资格网（www.jszg.edu.cn），按要求进行网上报名。（注：1、请注意查看体检、现场确认的时间和地点，2、国考合格的考生由“全国统考合格申请人网报入口”进行报名，其他申请人员由“未参加全国统考申请人网报入口”进行报名）。
    （二）现场确认

5月2日——5月19日(工作日) 到岳池县教育科技体育局政策法规股（县教科体局办公楼二楼）进行现场确认。现场确认时，本人填写《四川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人员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审查表》及《四川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中申请人员基本信息部分并分别粘贴照片。

   1．所有申请人现场确认时必须带上以下材料：
      ①《教师资格申请表》一式两份（网报成功后，用A4纸打印，并贴好照片）；
      ②本人思想品德鉴定材料一份；
      ③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④《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二级乙等及以上等级水平)；
      ⑤身份证复印件一式一份，验原件;

  ⑥近期二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三张（底色无要求）。

 （注：A.“中国教师资格网”上有统一格式《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请下载。B. 《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应由申请人户籍所在的街道办事处或人事档案所在的人才交流中心、工作单位出据。《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第8条“有无犯罪记录”处须由本人承诺“无犯罪记录”并签名、按手印）；

   2．国考合格的考生现场确认时还须带上：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3．师范类专业申请者，现场确认还须带上：
      ①教育学、教育心理学课程考试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
      ②教育教学实习鉴定表原件或复印件。

注：（复印件上必须加盖县级档案管理部门的印章）
      4.非师范类专业申请者，现场确认还须带上：
      教育学、教育心理学考试合格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5．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申请者，现场确认还须带上：
      具有相当于助理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者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6。岳池户籍申请人现场确认时还须提供户口本原件（现场查看后即退还）。
     7。户籍不在岳池县行政区域内，但固定工作单位在岳池县行政区域内的申请人员，现场确认时还须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书（原件）和最近三个月以上社保缴费单原件。

**（三）教育教学基本素质与能力测试**

应当参加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的人员，于2017年6月10日（周六）。早上7：30在岳池县凤山小学新教学楼参加测试（国考合格人员不再参加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

**（四）体检**

1.体检时间：6月17日（周六）。在指定的医院参加体检，体检标准按照《四川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人员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

2.注意事项：体检前24小时素食，当日晨空腹。

**（五）证书制作及颁发时间**：6月23日——7月10日。

                岳池县教育科技体育局

　　　　　　　　　　　　  　                          2017年3月10日